

证券代码：002407

证券简称：多氟多

公告编号：2025-015

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24年12月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、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于2024年12月19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华”）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关于续聘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84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大华送达的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变更告知函》，现将相关变更情况告知如下：

一、本次变更的基本情况

因内部工作调整的原因，熊亚菊女士不再为公司提供2024年度审计服务，拟变更李海成先生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项目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继续完成相关工作。变更后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：李海成先生。

二、本次变更人员的基本信息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李海成先生，2002年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0年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工作，2000年1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2012年1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，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50家次。

李海成先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

处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构成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11 日